

伊春市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诚信承诺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230700MB1H8526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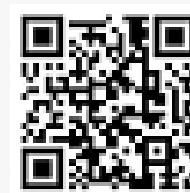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提升政府部门守信践诺水平的决策部署，伊春市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依法履职 担当尽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依法履行农作物新技术、新品种、新装备的引进、示范和推广等法定职责，坚持依法办事、公开透明、权责统一。围绕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现代农业发展、粮食稳产增收等重点目标任务，以农业经营主体、农民群众需求为导向，下沉一线开展农技服务，做到科学指导、务实干事、精准服务。

二、惠企利民 政策直达。全面落实各类涉农惠企惠农政策，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简化技术服务、农民培训流程，压缩响应时限，聚焦农民、合作社、涉农企业生产经营难题，着力破解农业生产、产业发展中的堵点难点。

三、恪守信用 履约践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农业技术服务、农业技术培训、产业扶持相关工作。

四、高效服务 便民利企。持续优化基层农技服务模式，积极推行“马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我帮办”。聚焦伊春



粮食产业、设施蔬菜、林下浆果等特色产业，组织科技特派员下沉乡镇林场开展上门技术指导。畅通咨询渠道，主动回应经营主体和农户诉求，提供耐心、文明、专业、高效的农业技术服务。

五、公开透明 接受监督。工作开展全过程坚持阳光规范运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以及社会各界、广大农民群众监督。

六、责任追究 失信必究。如本中心违反以上承诺事项，自愿及时整改纠正，主动承担相应责任，接受依规依纪依法处理，坚决维护政务诚信严肃性，持续营造伊春农业领域良好营商环境。

监督投诉电话：0458-6113841

投诉举报邮箱：ycjzz2009@126. com

